

建设部关于印发2006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4/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24870.htm 建设部关于印发2006年工作要点的通知（建办[2006]4号）各省、自治区建设厅、直辖市建委及有关部门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，部机关各单位，部属各单位，部管有关社会团体：《建设部2006年工作要点》已经2005年12月31日部第83次常务会议通过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二00六年一月十一日建设部2006年工作要点 2006年建设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、十六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，继续落实中央宏观调控政策措施，加快改革和创新，转变城镇发展模式，整治村容村貌，提高城镇化发展的质量和效益，努力改善居民住房、交通和环境条件，促进社会和谐，为顺利实施“十一五”规划开好局、起好步。 一、继续贯彻中央宏观调控政策措施，保持房地产、建筑市场和市政公用事业健康发展（一）充分发挥近期建设规划的调控作用。指导各地依照城市总体规划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“十一五”规划，一季度前编制完成近期建设规划，合理确定近期城市重点发展区域和用地布局，强化对资源环境保护、用地增长管理、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提高和人居环境改善等方面的调控作用，明确城镇建设发展的时序，促进城镇发展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。（城乡规划司负责）（二）继续贯彻落实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的政策措施。认真执行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做好稳定

住房价格工作意见的通知》（国办发[2005]26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加强经济运行分析监测和引导，控制房地产投资规模，调整住房供应结构，促进合理的住房消费，切实稳定住房价格。指导各地改进城市规划管理方式，调控项目立项和土地供应。及时安排并公布当年普通商品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开发项目，控制套型结构和销售价位，从源头上控制高档商品住房开发，引导和增加中低价位、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的供给。搞活住房二级市场。规范发展房屋租赁市场。配合有关部门进一步清理住房消费中的不合理规定。完善房屋权属登记规则，建立登记信息公开查询制度，指导各地规范登记行为。落实商品房预（销）售合同联机备案和实名制购房制度。严肃查处内部认购、违规促销、囤积房源、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。继续合理控制城镇房屋拆迁规模。完善城镇房屋拆迁法规政策，推进拆迁管理规范化。（住宅与房地产业司、综合财务司、城乡规划司、稽查办公室负责）（三）调整和优化城镇建设投资结构。逐步建立强化政府投资约束和项目决策责任的机制，完善城市设施投资工程项目建设标准。指导各地合理控制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的投资规模，调整投资结构。引导城镇建设资金主要用于完善和配套现有设施，重点加强城市供水排水管网、燃气管网、供热管网、共同沟、防灾设施等改造和建设、城市公共交通设施建设、重点流域城市水污染防治设施建设，以及小城镇和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。推进市政公用事业改革，引入市场机制，建立多元化投资体制和管理机制，骨干企业和命脉工程由国有资本控股。落实特许经营制度，加强市场监管，确保公众利益、公共安全。继续推进区域性供水、供气、供热、污水和垃圾处

理设施的共建共享。从严控制城建打捆项目。（综合财务司、城市建设司负责）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